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金忻瑩  
電話：02-7736-7936  
電子信箱：hsiny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30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計畫 (A09000000E\_1132803071\_send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3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  
知能研習(東部場)」因故展延至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舉  
行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13年6月13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32802921號函(諒達)。
- 二、旨揭課程原訂於113年6月21日(星期五)舉行，因報名人數不足延期辦理。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 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活動地點：台東史前文化館(臺東市豐田里博物館路1號)。
- 三、本部於本(113)年4月17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，修正重點為落實預防輔導機制，爰請貴單位鼓勵所屬人員及轄屬學校代表踴躍報名參加，以增進輔導人員知能，強化校園霸凌事件處遇能力。
- 四、研習會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113年7月5日(星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3/06/24



G01130012457 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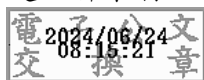


期五) 中午12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cj2UH8m2TvMqrbmi9>報名，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描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吳岱庭專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